

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 2016—20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2日召开了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有关议案，并于2015年12月23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配套文件。2015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5）2083号）。2016年1月8日，公司披露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6-02）、修订后的重组预案及摘要等有关文件。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月8日开市

时复牌。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23日、2016年2月23日、2016年3月23日、2016年4月23日披露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公告编号：2016-05）、（公告编号：2016-06）、（公告编号：2016-16）。

一、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一）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工作。截止当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评估工作已基本结束，公司正在就相关标的资产的评估报告履行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程序。

（二）公司将在上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有关文件，并及时发出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特别提示

（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自披露重组预案后至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前，将每月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二）截止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三）公司于2016年1月8日披露的《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3日